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  
项目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  
瑞华核字[2017]01620038 号

目 录

1、鉴证报告.....	1
2、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	3



通讯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 8 号院 7 号楼中海地产广场西塔 5-11 层  
Postal Address: 5-11/F, West Tower of China Overseas Property Plaza, Building 7, NO.8, Yongdingmen  
Xibinhe Road,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邮政编码 (Post Code): 100077  
电话 (Tel): +86(10)88095588 传真 (Fax): +86(10)88091199

## 关于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

瑞华核字【2017】01620038 号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东重机”）截止日为 2017 年 12 月 5 日关于《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进行了鉴证工作。

### 一、管理层的责任

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要求编制《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华东重机管理层的责任。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华东重机管理层编制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以对《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我们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对华东重机管理层编制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的相关内容进行了审慎调查，实施了包括检查有关资料与文件、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鉴证



程序，在此基础上依据所取得的资料做出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三、鉴证意见

我们认为，华东重机管理层编制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17 年 12 月 5 日止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实际情况。

### 四、报告使用范围说明

本报告仅供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用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鉴证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本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中国注册会计师：  
谢 杰  
100060  
552425

中国注册会计师：  
佟 琳  
110001  
590196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五日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  
**(截止 2017 年 12 月 5 日)**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具体情况如下：

### 一、募集资金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7 年 8 月 30 日签发的证监发行字[2017]1610 号文《关于核准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向周文元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公司获准募集配套资金的金额不超过 85,816 万元。截止至 2017 年 12 月 5 日，本公司已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79,058,595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0.41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822,999,973.95 元。本次募集资金由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及长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等 6 个机构特定投资者以货币资金认购合计出资人民币 822,999,973.95 元，扣除承销费、律师费、验资费等发行费用共计人民币 30,629,557.14 元后，净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 792,370,416.81 元，上述资金于 2017 年 11 月 15 日到位，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瑞华验字[2017]01620008 号验资报告。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公司《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非公开发行股票询价及定价情况的报告》披露，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
购买广东润星科技有限公司股权	826,000,000.00	792,370,416.81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投入募集资金 82,600.00 万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不能满足项目资金需求部分，公司将自筹资金解决。

### 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为保证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实施，公司根据实际情况，于2017年9月27日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购买广东润星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交易对象黄仕玲支付20,000.00万元股权转让款，募集资金到位后以募集资金置换上述先行投入的资金。截至2017年12月5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运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购买广东润星科技有限公司股权	826,000,000.00	200,000,000.00
合计	826,000,000.00	200,000,000.00

### 四、募投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公司决定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名称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本次置换金额
购买广东润星科技有限公司股权	200,000,000.00	166,370,416.81
合计	200,000,000.00	166,370,416.81

### 五、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实施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规定，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尚须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注册会计师出具鉴证报告及独立董事、监事会、财务顾问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方可实施。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 营业执照

(5-1)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6949923XD

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2号楼4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杨剑涛, 顾仁荣  
 成立日期 2011年02月22日  
 合伙期限 2011年02月22日至2061年02月21日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2017年10月18日

提示: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顾仁荣

办公场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2号楼4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11010130

注册资本(出资额)：1071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022号

批准设立日期：2011-02-14

证书序号：NO 019963

###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三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000196

##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杨剑涛

证书号：17

发证时间：二〇一七年六月二十六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一九年六月二十六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7月1日  
y / m /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7月1日  
y / m / d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业及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07年12月25日  
y / m /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07年12月25日  
y / m / d



姓名 谢 卉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65年6月6日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岳华(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10203650606202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10000055242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0年3月16日  
Date of Issuance

2000年3月16日  
y / m /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中瑞岳华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1月12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中瑞岳华(特殊普通合伙)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1月12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中瑞岳华(特殊普通合伙)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6月5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中瑞岳华(特殊普通合伙)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6月5日



姓名 佟环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2-04-11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210782198204110825

Identity card No.



合格  
The holder is valid for a



证书编号: 110001560196  
No. of Certificate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二〇〇八年四月二十七日  
Date of Issuance

09年3月20日

